

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者“世嘉科技”）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根据股东会决议：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通知，其拟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原委派郁向军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鉴于其工作调整，现委派张媛媛女士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本次变更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：张媛媛女士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二、变更后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

张媛媛女士：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；近三年复核过东岳硅材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张媛媛女士最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